

濮阳市民政局文件

濮民〔2024〕30号

濮阳市民政局 关于印发濮阳市民政局2024年“双随机、 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县（区）民政部门，社会组织管理科：

现将《濮阳市民政局2024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4年7月16日

濮阳市民政局

2024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按照《关于制定2024年市级本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濮双随机办〔2024〕6号）要求，为有效落实双随机工作任务，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市民政局2024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认真组织实施双随机抽查工作。

一、抽查事项

2024年市级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二、抽查对象

1. 全部市级社会组织；
2. 登记管理机关、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相关职能部门认为应进行抽查检查的社会组织。

三、抽查比例

参照市级登记在册社会组织数量10%的比例随机抽社会组织开展检查。

四、抽查时限

2024年8月上旬至2024年11月30日。

五、抽查人员

社会组织抽查审计工作由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科、机关党委和聘请会计事务所专职审计人员组成检查组，组织实施抽查工

作。

六、抽查内容

（一）社会团体

1. 遵守和执行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情况；
2. 按照章程开展活动的情况（包括是否按期进行换届选举，理事会重大决议执行情况，有无超出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或开展营利性的经营活动等）；
3. 建立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各项规章制度情况；
4. 履行登记或备案手续情况，协会负责人与登记或备案负责人一致性情况；
5. 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情况；
6. 印章管理和使用情况；
7. 对分支（代表）机构的监管情况；
8. 年度检查情况；
9. 党组织建设情况。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

1. 遵守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情况；
2. 基础条件是否完备（包括法人资格、章程、变更登记、年度检查等情况）；
3. 内部治理是否完善（包括组织机构、人力资源、资产财务、档案证章等运作和管理等情况）；
4. 公益活动与诚信建设是否合规（包括公益活动、提供服务、

披露信息等有关情况)；

5. 党组织建设情况；
6. “非营利性”专项整治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7. 年检、抽查、审计等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8. 其他需要检查的情况。

七、抽查方式

(一) 现场抽查。抽查人员上门抽查前通知被抽查社会组织。采取现场询问被抽查社会组织负责人、工作人员，查阅相关台账、调取相关资料等方式调查了解情况。

(二) 专项审计。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部分重点社会组织的财务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三) 反馈信息。反馈被抽查审计的社会组织，对存在的问题限期进行整改。

